
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自主學習微課程 「學習歷程檔案實作」成果競賽辦法

113 年 2 月 21 日經自主學習工作小組通過

114 年 2 月 18 日經自主學習工作小組修正通過

壹、目的

- 一、鼓勵學生反思所學，增進跨領域結合運用能力，共同分享學習成果。
- 二、強化學生學習動機，提升學生製作學習歷程檔案的質量。
- 三、透過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切磋觀摩，促進學生學習成長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教務處。

參、參賽對象：本校 10 年級各班全體學生參加。

肆、競賽時間

- 一、徵選期間：114 年 4 月 28 日(一)至 114 年 5 月 16 日(五)中午 12 點止。
- 二、獲獎名單：114 年 6 月 25 日(三)之前公告於學校首頁。

伍、競賽內容：

分「課程學習成果」與「多元表現」兩組競賽；每人至少擇一組報名，可兩組均報名參賽。

陸、參賽辦法：

- 一、報名檔案僅限**本學期**上傳之學習歷程檔案，不得使用其他學期之檔案。
- 二、上傳之檔案應為本人作品或實際參與之活動，內容不得涉及偽造或改寫。
- 三、為避免公開後個資外流等抄襲現象，請上傳簽署完成之附件同意書/切結書 (PDF 檔或拍照)，檔名為班級+姓名+切結書，例如 107 王大明切結書。
- 四、檔案格式:需符合本校學習歷程檔案格式規範大小，格式限 PDF 檔。

五、檔名:班級+姓名+評選項目，例如 107 王大明 課程學習成果。

六、參賽者參加本競賽視同同意授權參賽作品予主辦單位，作為本校學習歷程檔案範本與宣導使用。

七、請以校內帳號登入 Google，並一律以填寫 Google 表單方式繳交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sw8sTAThwSvVEXT8>



柒、評分標準

一、作品內容完整度(課程成果展現、說明及反思等)60%。

二、整體設計感及版面配置 40%。

捌、獎勵

一、分「課程學習成果」與「多元表現」兩組獎勵，各組取第一名乙名、第二名乙名、第三名乙名，並得依實際情形從缺或增列佳作若干名。

二、凡獲選為佳作以上者，公開頒發獎狀乙幀。

名次	獎狀	嘉獎	禮券
第一名	✓	1 次	200 元
第二名	✓	1 次	100 元
第三名	✓	1 次	100 元
佳作若干	✓	1 次	

玖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

屏東縣立大同高中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書及作品切結書

學生_____為參加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競賽，同意並切結以下事項，如有違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
1. 已於參賽前將個人資料涉及隱私部分，如：身分證字號、出生日期、電話、手機、地址、Email 等做適當處理，確定參賽作品所呈現之資訊內容均為可公開揭露之資料，並願意將作品成果提供給學校公開分享推廣使用。
2. 競賽作品確實為本人創作，無涉及抄襲或重複投稿行為。

學生（簽名）：

家長或法定監護人（請親自簽章）：

家長或監護人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